

南開科技大學科技學院主管會報設置要點

110 年 8 月 3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科技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10 年 9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南開科技大學科技學院設置辦法訂定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科技學院主管會報(以下簡稱本會報)由本院院長及所屬各系（所）主管組成，討論本院行政重要事項；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士列席。
- 三、本會報目的在於強化本院各系橫向連結，並定期向院長報告各項業務推展之進程。
- 四、本會報討論下列事項：
 - (一)學校行政事務
 - (二)各單位業務
 - (三)依照院務會議發展決議事項，進行單位間協調
- 五、本會報由院長召開並主持，每月召開二次為原則。
- 六、本會報應出席人員因故不能出席時，應指定職務代理人代理出席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